

本报告依据中国资产评估准则编制

江苏沿海通威富云新能源有限公司
拟处置报废设备项目

资产评估报告

天兴苏评报字（2021）第 0041 号
（共 1 册，第 1 册）



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PAN-CHINA ASSETS APPRAISAL CO.,LTD

二〇二一年七月三十日

此页为“资产评估报告统一编码回执”

该回执由第一签字资产评估师于资产评估报告完成系统审核流程
申请盖章前在中评协“行业管理平台”申请。

目 录

声明	1
资产评估报告摘要	2
资产评估报告	4
一、委托人、产权持有单位和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约定的其他评估报告使用人概况	4
二、评估目的	5
三、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5
四、价值类型	5
五、评估基准日	5
六、评估依据	6
七、评估方法	8
八、评估程序实施过程和情况	8
九、评估假设	10
十、评估结论	10
十一、特别事项说明	10
十二、资产评估报告使用限制说明	11
十三、资产评估报告日	12
资产评估报告附件	14

声明

一、本资产评估报告依据财政部发布的资产评估基本准则和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发布的资产评估执业准则和职业道德准则编制。

二、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及本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使用范围使用资产评估报告；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违反前述规定使用资产评估报告的，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不承担责任。本资产评估报告仅供委托人、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使用；除此之外，其他任何机构和个人不能成为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人。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提示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正确理解评估结论，评估结论不等同于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评估结论不应当被认为是对其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

三、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坚持独立、客观和公正的原则，并对所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依法承担责任。

四、评估对象涉及的资产清单由委托人暨产权持有单位申报并经其采用签名、盖章或法律允许的其他方式确认；委托人和其他相关当事人依法对其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合法性负责。

五、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与资产评估报告中的评估对象没有现存或者预期的利益关系；与相关当事人没有现存或者预期的利益关系，对相关当事人不存在偏见。

六、资产评估师已经对资产评估报告中的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进行现场调查；已经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的法律权属状况给予必要的关注，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的法律权属资料进行了查验。

七、本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中的分析、判断和结果受资产评估报告中假设和限制条件的限制，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充分考虑资产评估报告中载明的假设、限制条件、特别事项说明及其对评估结论的影响。

江苏沿海通威富云新能源有限公司

拟处置报废设备项目

资产评估报告摘要

天兴苏评报字（2021）第 0041 号

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接受江苏沿海通威富云新能源有限公司的委托，按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的规定，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采用市场法，按照必要的评估程序，对江苏沿海通威富云新能源有限公司拟处置报废设备在 2021 年 7 月 15 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现将资产评估情况报告如下。

一、评估目的：江苏沿海通威富云新能源有限公司拟处置一批闲置报废设备，需要对该部分设备的市场价值进行评估，为资产处置提供价值参考依据。

二、评估对象：江苏沿海通威富云新能源有限公司于评估基准日拟处置设备的市场价值。

三、评估范围：江苏沿海通威富云新能源有限公司于基准日申报的待处置设备。

四、价值类型：市场价值。

五、评估基准日：2021 年 7 月 15 日。

六、评估方法：市场法。

七、评估结论：

经市场法评估，江苏沿海通威富云新能源有限公司拟处置的报废设备评估价值 50,000.00 元，较账面净值 494,084.16 元减值 444,084.16 元，减值率 89.88%。

报告使用者在使用本报告的评估结论时，请注意本报告正文中第十一项“特别事项说明”对评估结论的影响；并关注评估结论成立的评估假设及前提条件。

我们特别强调：本评估意见仅作为委托方进行资产处置交易的价值参考依据，而不能取代委托方进行资产处置交易价格的决定。

本报告及其结论仅用于本报告设定的评估目的，而不能用于其他目的。

根据规定，本评估报告结论使用的有效期限通常为 1 年，自评估基准日 2021 年 7 月 15 日起，至 2022 年 7 月 14 日止，只有当评估基准日与经济行为实现日相距不超过一年时，才可以使用资产评估报告。

以上内容摘自评估报告正文，欲了解本评估项目的全面情况和合理理解评估结论，请报告使用者在征得评估报告所有者许可后，认真阅读评估报告全文，并请关注特别事项说明部分的内容。

江苏沿海通威富云新能源有限公司

拟处置报废设备项目

资产评估报告

天兴苏评报字（2021）第 0041 号

江苏沿海通威富云新能源有限公司：

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接受贵单位的委托，按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的规定，坚持独立、客观和公正的原则，采用市场法，按照必要的评估程序，对江苏沿海通威富云新能源有限公司拟处置的报废设备在 2021 年 7 月 15 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现将资产评估情况报告如下。

一、委托人、产权持有单位和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约定的其他评估报告使用人概况

（一）委托人暨产权持有单位概况

1. 基本信息

企业名称：江苏沿海通威富云新能源有限公司（简称“海通富公司”）

注册地址：连云港市灌云县圩丰镇洋桥闸西

法定代表人：黄晶生

注册资本：15000.00 万人民币

实收资本：15000.00 万人民币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时间：2017-01-20

营业期限：2017-01-20 至 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光伏发电项目的开发、建设、维护、经营管理及技术咨询；风力发电项目的开发、建设、维护及技术咨询；新能源技术推广服务及技术咨询；水产养殖（全民所有水域、滩涂除外）；养殖技术推广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约定的其他评估报告使用人

根据资产评估委托合同，本资产评估报告未约定其他报告使用人。

（四）委托人和产权持有单位的关系

委托人和产权持有单位为同一单位。

二、评估目的

江苏沿海通威富云新能源有限公司拟处置一批闲置报废设备，需要对该部分设备的市场价值进行评估，为资产处置提供价值参考依据。

三、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一）评估对象

评估对象为江苏沿海通威富云新能源有限公司于评估基准日拟处置设备的市场价值。

（二）评估范围

评估范围为江苏沿海通威富云新能源有限公司于评估基准日纳入评估范围的待处置设备，设备总体状态较差，目前已处置闲置待报废状态。设备资产账面价值 494,084.16 元。

资产评估范围以产权持有单位提供的评估申报表为准。委托人已承诺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与经济行为涉及的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一致，不重不漏。

四、价值类型

本次评估的价值类型为市场价值，本报告书所称市场价值是以评估对象按废旧物资处置为前提，自愿买方和自愿卖方在各自理性行事且未受任何强迫的情况下，评估对象在评估基准日进行正常公平交易的价值估计数额。

五、评估基准日

评估基准日是 2021 年 7 月 15 日。

评估基准日是由委托人确定，与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约定的评估基准日一致。

本次评估工作中所采用的价格及其他参数均为评估基准日的标准。

六、评估依据

本次评估工作中所遵循的经济行为依据、法律法规依据、评估准则依据、产权属依据和评估取价依据为：

（一）经济行为依据

1. 江苏沿海通威富云新能源有限公司总经理办公会会议纪要（2021年7月23日）。

（二）法律法规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国有资产法》；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3.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45号）；
4. 《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46号）
5. 《国有资产评估管理办法》（国务院1991年91号令）；
6. 《国有资产评估管理办法实施细则》（原国家国有资产管理局发布的国资办发[1992]36号）；
7. 《关于改革国有资产评估行政管理方式加强资产评估监督管理工作意见的通知》（国办发[2001]102号）；
8. 《国有资产评估管理若干问题的规定》（财政部第14号令）；
9. 《财政部关于印发〈国有资产评估项目核准管理办法〉的通知》（财企[2001]801号）；
10. 《财政部关于印发〈国有资产评估项目备案管理办法〉的通知》（企[2001]802号）；
11. 《企业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暂行条例》（国务院2003年378号令）；
12. 《企业国有资产交易监督管理办法》（国资委、财政部32号令）；
13. 《企业国有资产评估管理暂行办法》（2005年国务院国资委第12号令）；
14. 《关于加强企业国有资产评估管理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国资委产权[2006]274号）；

15. 《关于企业国有资产评估报告审核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国资产权[2009]941号）；
16. 《关于印发〈中央企业资产评估项目核准工作指引〉的通知》（国资发产权〔2010〕71号）；
17. 其它相关的法律法规文件。

（三）评估准则依据

1. 《资产评估基本准则》（财资〔2017〕43号）；
2. 《资产评估职业道德准则》（中评协〔2017〕30号）；
3.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程序》（中评协〔2018〕36号）；
4.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报告》（中评协〔2018〕35号）；
5.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方法》（中评协〔2019〕35号）
6.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评协〔2017〕33号）；
7.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档案》（中评协〔2018〕37号）；
8.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机器设备》（中评协〔2017〕39号）；
9. 《企业国有资产评估报告指南》（中评协〔2017〕42号）；
10. 《资产评估机构业务质量控制指南》（中评协〔2017〕46号）；
11. 《资产评估价值类型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47号）；
12. 《资产评估对象法律权属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48号）；

（四）资产权属依据

1.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 主要设备购置合同、发票，以及有关协议、合同等资料；
3. 其他权属文件。

（五）评估取价依据

1. 产权持有单位提供的《资产评估申报表》；
2. 评估人员现场勘察记录及收集的其他相关估价信息资料；
3. 国家有关部门发布的统计资料和技术标准资料及价格信息资料，以及我公

司收集的有关询价资料和取价参数资料等；

4. 与此次资产评估有关的其他资料。

七、评估方法

（一）评估方法的选择

纳入评估范围的设备资产不能单独带来收益，故不适合采用收益法。评估范围内的资产均为报废待处置的资产，无法正常使用，故不适采用成本法。我国废旧物资回收行业具有活跃的交易市场，故本次设备处置适合采用市场法评估。

（二）具体评估方法介绍

评估范围内的资产均为待处置的报废设备，从报废后能处置的物资类型看，以电子器件和废旧金属为主。委托人已邀请了若干家物资回收公司到现场进行勘察报价，本次评估的单价主要通过向参与报价的废旧物资回收公司询价并结合市场调查获得，该价格为上门回收的含税价。

根据设备类型的不同，评估价值的计算主要分为以下几种情况：

对电子器材类的报废设备，根据设备的型号和状态，直接参照物资回收公司的报价确定。

对于报废后主要为废铁或废钢的设备，评估价值=回收单价×设备重量

对纳入评估范围的水泥船、木质家具、主材为木质的闸门以及需回收单位自行拆除处理的活动板房，在综合考虑拆除费、运费后已不具备回收价值，故评估值按 0 计。

八、评估程序实施过程和情况

根据国家有关部门关于资产评估的规定和会计核算的一般原则，依据国家有关部门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化要求，按照与委托人的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约定的事项，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业已实施了对委托人提供的法律性文件与会计记录以及相关资料的验证审核，按产权持有单位提交的资产清单，对相关资产进行了必要的产权查验、实地察看与核对，进行了必要的市场调查和交易价格的比较，以及其他有必要实施的资产评估程序。资产评估的详细过程如下：

1. 接受委托及准备阶段

(1) 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7 月接受委托人的委托，从事本资产评估项目。在接受委托过程中，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即与委托人就本次评估目的、评估对象与评估范围、评估基准日、委托评估资产的特点等影响资产评估方案的问题进行了认真讨论。

(2) 根据委托评估资产的特点，有针对性地布置资产评估申报明细表，对委托人参与资产评估配合人员进行业务培训，填写资产评估清查表。

(3) 评估方案的设计

依据了解资产的特点，制定评估实施计划，确定评估人员，组成资产评估现场工作小组。

(4) 评估资料的准备

收集和整理评估对象市场交易价格信息、主要材料市场价格信息、评估对象产权证明文件等。

2. 现场清查阶段

(1) 评估对象真实性和合法性的查证

根据海通富公司提供的资产权属说明、评估明细表等资料进行现场核对，主要核对报废设备的材质、重量等，以确定评估对象的真实性和合法性。

(2) 评估范围内产权持有单位资产实际状态的调查

在委托人暨产权持有单位设备管理人员的配合下现场实地勘察，根据现场情况确认评估申报表中资产状态描述的真实性。

3. 选择评估方法、收集市场信息和估算过程

评估人员在现场依据针对本项目特点制定的工作计划，结合实际情况，确定作价原则及估值模型，明确评估参数和价格标准开始评定估算工作。

4. 评估汇总阶段

(1) 评估结果的确定

依据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人员在评估现场勘察的情况以及所进行的必要的市场调查和测算，确定委托评估资产的市场法结果。

(2) 评估结果的分析和评估报告的撰写

按照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规范化要求编制相关资产的评估报告书。评估结果及相关资产评估报告按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规定程序进行三级复核，经签字资产评估师最后复核无误后，由项目组完成并提交报告。

（3）工作底稿的整理归档

九、评估假设

（一）一般假设

1. 交易假设：假定所有待评估资产已经处在交易过程中，评估师根据待评估资产的交易条件等模拟市场进行估价。

2. 公开市场假设：公开市场假设是对资产拟进入的市场的条件以及资产在这样的市场条件下接受何种影响的一种假定。公开市场是指充分发达与完善的市场条件，是指一个有自愿的买方和卖方的竞争性市场，在这个市场上，买方和卖方的地位平等，都有获取足够市场信息的机会和时间，买卖双方的交易都是在自愿的、理智的、非强制性或不受限制的条件下进行。

3. 资产报废假设：根据评估对象的现状，并结合本次评估目的，假设委估资产均处于报废状态，没有考虑资产用途转换或者最佳利用条件，其评估结果的使用范围受到限制。

评估人员对报废设备进行评估时，认定这些假设条件在评估基准日时成立，并根据这些假设推论出相应的评估结论。如果未来经济环境发生较大变化或其它假设条件不成立时，签字资产评估师及本评估机构将不承担由于假设条件改变而推导出不同评估结论的责任。

十、评估结论

经市场法评估，江苏沿海通威富云新能源有限公司拟处置的报废设备评估价值 50,000.00 元，较账面净值 494,084.16 元减值 444,084.16 元，减值率 89.88%。

注：评估结论的详细情况见《资产评估明细表》。

十一、特别事项说明

以下事项并非本公司评估人员执业水平和能力所能评定和估算，但该事项确实可能影响评估结论，提请本评估报告使用者对此应特别关注：

（一）本报告所称“评估价值”系指我们对所评估资产在报废处置，以及在评估基准日之状况和外部经济环境前提下，为本报告书所列明的目的而提出的公允价值意见，而不对其它用途负责。

（二）报告中的评估结论是反映评估对象在本次评估目的下，根据公开市场的原则确定的公允价值，未对资产评估减值额作任何纳税调整准备。评估结论不应当被认为是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

（三）本次评估对象为报废资产，评估价值受评估对象的重量影响较大。评估人员根据企业申报的设备型号、特征等信息，结合现场勘察到的设备状态和查阅到的相关资料，根据经验估算了设备的重量，由于现场作业条件限制，评估人员未能对所有设备的重量做全面称重核实。当资产实际处置时，实际称重数据与申报数据差异较大时，应相应调整评估结论。

（四）在资产评估结果有效使用期内，如果资产数量及作价标准发生变化时，应当进行适当调整，而不能直接使用评估结论。

（五）权属资料不全面或者存在瑕疵的情形：

本次评估范围内的资产为报废设备，海通富公司已经出具说明，确认委估资产权属归海通富公司所有，不存在产权纠纷。评估结论是以产权权属明确不存在纠纷的前提得出的。

（六）本报告书的评估结论为含税价。

十二、资产评估报告使用限制说明

（一）本评估报告只能用于评估报告载明的评估目的和用途；

（二）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未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和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使用范围使用资产评估报告的，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师不承担责任；

（三）除委托人、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之外，其他任何机构和个人不能成为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人；

（四）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正确理解评估结论，评估结论不等同于评估

对象可实现价格，评估结论不应当被认为是对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

（五）本评估报告需提交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或者企业有关主管部门审查、备案后方可正式使用；

（六）本评估报告的全部或者部分内容被摘抄、引用或者被披露于公开媒体，需评估机构审阅相关内容，法律、法规规定以及相关当事方另有约定除外；

（七）本评估报告所揭示的评估结论仅对本项目对应的经济行为有效，资产评估结论使用有效期通常为自评估基准日起一年，即评估基准日 2021 年 7 月 15 日至 2022 年 7 月 14 日止。只有当评估基准日与经济行为实现日相距不超过一年时，才可以使用资产评估报告。当评估目的在有效期内实现时，要以评估结论作为价格的参考依据时，还需结合评估基准日的期后事项适当调整。

十三、资产评估报告日

资产评估报告日为 2021 年 7 月 30 日。

(本页无正文)

资产评估机构：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资产评估师：

资产评估师：

二〇二一年七月三十日

资产评估报告附件

- 一、与评估目的相对应的经济行为文件（复印件）
- 二、委托人暨产权持有单位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 三、委托人暨产权持有单位承诺函
- 四、签字资产评估师承诺函
- 五、资产评估机构备案文件或者资格证明文件（复印件）
- 六、资产评估机构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 七、签字资产评估师资格证明文件（复印件）
- 八、资产评估委托合同（复印件）
- 九、资产评估明细表